

附件 1 采购邀请书

【新疆中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新疆鄯善县七克台矿区长草东露天矿 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TKGF-XJZC-014 招标公告

采购邀请书

1.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1 采购人：新疆中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2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桐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 项目名称：新疆中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新疆鄯善县七克台矿区长草东露天矿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1.4 建设地点：新疆中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新疆鄯善县七克台矿区长草东露天矿

1.5 建设规模：本项目包含 1 套处理规模为 $2 \times 25\text{m}^3/\text{h}$ 的净水处理站，1 套处理规模为 $2 \times 10\text{m}^3/\text{h}$ 的生活污水处理站，1 套处理规模为 $2 \times 30\text{m}^3/\text{h}$ 的生产系统废水处理站。

1.6 计划采购周期：合同签订后，承包方在 4 个月内完成设备的设计、制造及工厂检验，经发包方监造验收合格后发货。

1.7 采购范围：本次招标为新疆鄯善县七克台矿区长草东露天矿 1 套净水处理站、1 套生活污水处理站、1 套生产系统废水处理站，包含上述设备设施从设计、制造、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备件供应、性能验收、质保期服务、操作人员培训等全流程工作内容。

1.8 标段划分：本项目为一个标段。

2.应答人资格要求

2.1 通用资格要求

2.1.1 合法存续、具有独立运作能力（包括运营、财务、组织、管理、市场等状况）并能够承担法律责任的企事业单位。

2.1.2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过去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未出现违规违法等不良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冻结。

2.1.3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报名参加本项目。

2.1.4 根据《桐昆集团供应商管理办法》的规定，应答人不得被桐昆集团列入招标投标“黑名单”。

2.1.5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铁路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应答人不得存在违法失信行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黑名单”。

2.1.6 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应答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1.7 本采购活动不接受任何分包、转包行为的应答。

2.2 专用资格要求

2.2.1 投标方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拥有水处理设备生产、制造、销售的合法资质，可独立承担本项目设备供货及全流程技术服务。

2.2.2 投标方需具备设备制造相关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2.3 生活污水处理站和生产废水处理站所供设备的防爆电气部件（电机、电控箱、传感器等）需具备国家认可的《防爆合格证》和《煤矿用产品安全标志 MA》证书，防爆等级满足本规格书要求；核心部件（电动机、变频器、PLC 等）需提供产品检验合格证、品牌授权文件及相关性能检测报告，设备不在淘汰落后设备目录中。

2.2.4 投标方若需对供货范围内设备进行分包或外购，须对所有分包、外购件的质量检验、验证及最终质量承担全部责任。

2.2.5 配套电机、变频器等核心动力/电控部件需提供正规的《一级能效证书》，所有外购配套件需具备生产许可证及产品检验合格证。

2.2.6 投标方所供的电缆、摄像头等需取得《CCC 强制性产品认证》

2.2.7 投标方需具备近 3 年（2023 年-至今）同类型同规格生活净水处理、生活污水处理、生产废水处理设备供货及安装业绩各 1 项。

2.2.8 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封面、首页、盖章页、主要技术参数页）、项目验收报告、对应增值税专用发票及查询截图等。

2.2.9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10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投标人资格：无

3.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4. 采购文件获取

4.1 采购文件获取途径：凡有意参加者，请于 2026 年 7 月 2 日至 2026 年 7 月 9 日 17: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桐昆电商平台(<http://zcpt.zjtkgf.com:1081/>)进行注册，查看采购公告并进行报名，类型选择新建项目采购招标，新注册供应商提交的资料不符合本《采购邀请书》2.2 专用资质要求的不予准入，已成为桐昆集团合格供应商则无需重复注册（注册及报名联系电话：0573-88187891）。报名成功后请于三个工作日内将投标保

证金电汇至指定账户，若逾期将视为弃标。报名成功且已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将于报名时间截止后 5 日内收到通知短信，登录桐昆电商平台下载招标文件；超过 5 日未收到通知短信可拨打咨询电话：0573-88188630。

4.2 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0 元。

4.3 保证金：人民币 150000 元

4.4 保证金交纳方式：

请投标单位电汇至以下账户：

收款人：浙江桐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行桐乡市支行

银行账号：19370201040067221

备注：BDDH260724875 保证金

5.投标文件递交

5.1 投标人可前往现场踏勘。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应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7 月 28 日 15 时 00 分。

5.2.1 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人于递交截止时间前邮寄至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凤凰湖大道 518 号 B 幢桐昆集团总部大楼 19 楼；收件人：黄佳璐；电话：0573-88188630。

5.2.2 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应于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桐昆电商平台

(<http://zcpt.zjtkgf.com:1081/>)上传投标文件盖章扫描件。

5.3 逾期未在电商平台上传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媒体

6.1 桐昆电商平台（<http://zcpt.zjtkgf.com:1081/>）

7.采购会议时间及地点

7.1 采购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7.2 采购会议

本项目在桐昆电商平台(<http://zcpt.zjtkgf.com:1081/>)组织采购会议,投标人无需前往招标人固定场所。

8.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新疆中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闯

联系电话：18599333119

联系邮箱：zhangchuang60@zjtkgf.com

工作时间：上午：8:00-11:30 ；下午：13:00-17:00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桐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佳璐

联系电话：0573-88188630

联系邮箱：huangjialu@zjtkgf.com

工作时间：上午：8:00-11:30 ；下午：13:00-17:00

2026 年 7 月 2 日